

长春职业技术学校
教师发展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
(草案)

长春职业技术学校

二〇一八年十月

长春职业技术学校

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

(草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号)、《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教职成司函[2016]37号)》和《吉林省职业院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切实做好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不断完善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提升教师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工作成效,全面、全程、全员保证师资培养质量,促进我校转型发展和提质增效,结合我校实际和十三五规划,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结合《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教职成司函[2016]37号)》和《吉林省职业院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贯彻落实《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06〕10号),以学校信息网络数据平台为载体,建立以全体教师参与“决策指挥、质量生成、资源建设、支持服务、监督控制”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更新师资队伍建设理念,创新师资队伍建设机制,完善教师监控、监督和评价体系,在动态平衡中调整数量、提升师资质量、优化结构,形成教

师资队伍可持续发展的良好环境。

二、工作目标

（一）引导机制。进一步调整和完善《绩效工资管理制度》以及教师职称评聘、各种荣誉的评定等方面，充分发挥这些制度在调整教师学习、工作主观能动性上的引导作用，引导教师主动参加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水平。

（二）诊改机制。充分发挥职业教育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的作用，强化质量监控力度，建立从目标管理到过程管理全面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不断推进科学管理，积极推进现代管理手段在教学管理和评价中的作用，提高工作效率，增强管理的科学性。

（三）保障机制。一是在校内资金使用上，设立专项预算，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资金落实到位。二是积极争取建设项目，用好省、市专项资金。

三、实施内容

（一）建立“全员参与、全过程、全方位”的内部质量管理运行机制。通过网络平台数据信息采集，进行有目的、有计划、有实施、有检查、有改进的渐进完善的自我诊断与改进工作。

（二）形成具有部门及科室特色的“8字形”质量改进螺旋。保证静态和动态螺旋数据可持续运行，通过对静、动态数据的实时监测和及时诊断，实现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

体系有效运行。

（三）完善学校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通过对各部门、各科室网络平台数据信息的采集、分析及整理，并与学校综合数据进行有机整合，形成教师发展内部质量提升意见及建议，进行高效的诊断与处理。

四、实施步骤

（一）2018年10月——2019年10月，拆解学校基础数据集，有目的、有计划录取数据。形成可实施、可检查、可改进的渐进完善的教师发展内部质量管理运行机制。通过网络平台数据信息采集，实施初期自我诊断与改进工作。

（二）2019年10月——2020年10月，各部门及科室制定符合各自特点的“8字形”质量改进螺旋。实施静态和动态螺旋数据实时监测和及时诊改，修订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编制《长春职业技术学校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报告》。

（三）2020年10月——2021年10月，采集、分析及梳理各部门、各科室网络平台数据信息，形成教师发展内部质量提升意见及建议，进行高效的诊断与处理，完善学校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五、预期效果

1. 网络平台框架搭建得当，数据采集准确。
2. 各部门工作诊断和改进有成效，形成有改进成效的支撑材料，并通过校级专家团队的复核检查。
3. 通过省市主管部门的复核检查，复核结论达到“有效”。

六、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成立以人事科为主，各教研室为辅的教师发展质量保证体系建设项目组，负责建设教师发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教师发展诊改机制；完成教师发展质量体系及标准体系确定教师发展的资源配置、服务支持等内容。

（二）管理保障。

教师发展质量保证体系建设项目组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中的2个诊断项目、16个诊断点分解工作任务，实行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负责制。各责任部门根据自身任务发动和落实，确保各项任务责任到人。落实执行情况年末由学校诊改办公室组织形成的校级专家团队进行绩效考评。

（三）任务保障。诊断和改进内容完备，符合要求，不缺项、不漏项。

（四）经费保障。我校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教学诊改专家团队工作、实际调研等费用从日常工作经费中支出。